



施工規範書

壹、施工範圍：

78館311-2B

貳、一般規範

1. 承攬商所攜帶工具及設備應符合相關法令要求，使用之臨時用電必需經設施工程人員指定供電位置接出，並經自備適當容量之漏電斷路器方可使用。
2. 本工程為責任施工，報價單所列數量僅供承包商估算及施工之參考。
3. 本工程標單包含完成此項工程之所有未詳列於標單上的配件。
4. 廠商於施工前需與請購人協商施工日期後方得以施工。
5. 施工前防塵措施及每天清理施工現場、廢棄物當天清離。
6. 廠商於施工期間於每日施工完畢時，將現場清理乾淨始可離開。
7. 廠商在施工時須特別注意安全，施工人員的防護裝備需齊全，應依「本院院外人員至本院作業安全衛生管理基準」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8. 廠商於工程完畢須會同業主相關人員勘察現場復舊情形，如確屬廠商施工時破壞，廠商須負責修復。
9. 廠商進入院內施工應穿著工作服或背心(附有廠商名稱及編號)，違反規定者即令停止施工，如屢勸屢犯則依本院相關規定辦理。

參、相關規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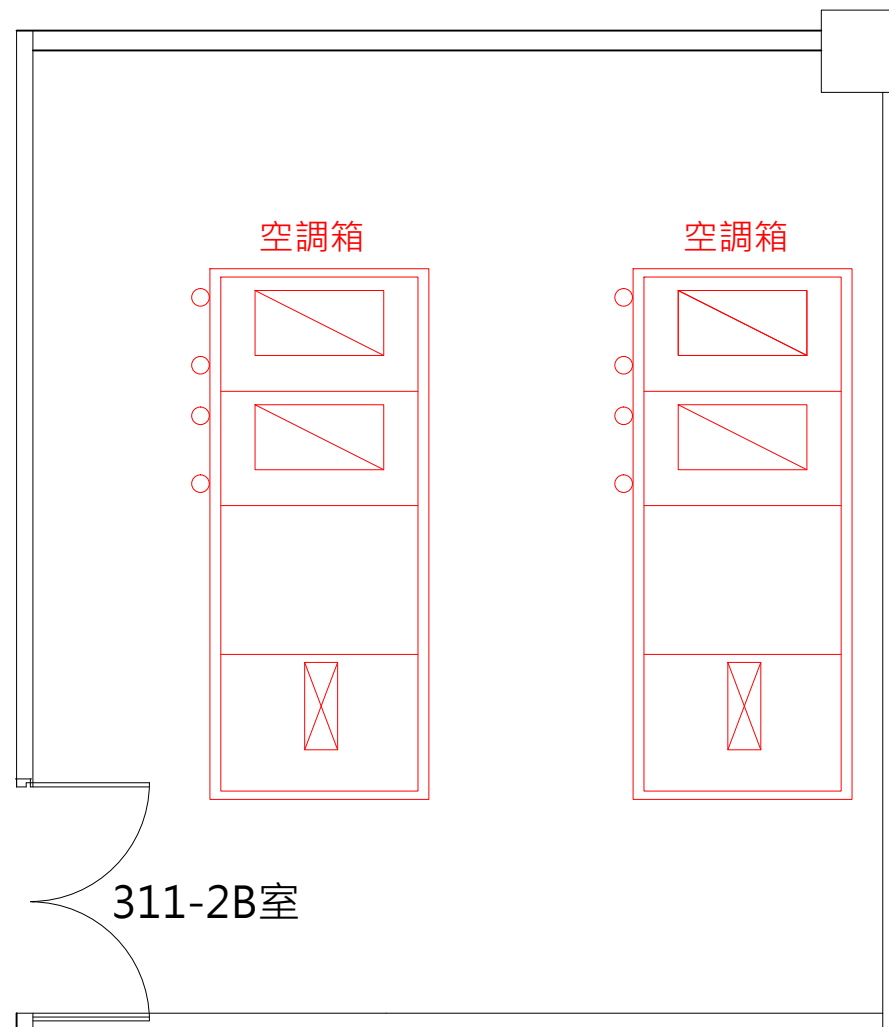
1. 本工程維護中所需更換各零件，皆須符合現場設施，如標單上零件型號與現場不符合，以現場零件型號為主。
2. 施工中，新品零件不可放置於地上，須放置在乾淨墊子上保護。
3. 承攬商所攜帶工具及設備應符合相關法令要求。
4. 初濾汰換：每季1次，115年7月、10月；116年1月共計3次。
5. 袋濾汰換：每半年1次，115年10月。
6. 施工後：施工廢棄物廠商需自行清理乾淨且保持環境整潔乾淨。
7. 施工後：啟動試車，確定風鼓轉向正確且馬達運轉無異音。
8. 本工程依業主指示施工，現場施工方式，須符合業主需求。
9. 如施工現場有臨時需求，需遵從業主指示完成臨時交辦事項，調整其施工。

肆、附件

施工圖/圖說:

■量測中心311-2B室空調箱位置圖_V1

紅色標示為本次施工工程：
空調箱主機2台，年度保養



工程名稱: 78館量測所空調系統年度保養	設計	吳泰葦	審核	尹新舜	核准	張聰庭	繪圖日期	115/3/4	修訂日期	N/A
圖名: 311-3室空調箱位置圖	比例	N/A	單位	CM	版本	N/A	圖號	1	張號	1